

证券代码：831491

证券简称：佳音王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 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清林路天安数码城1栋A座1102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王福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2023年4月3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王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3,000,000股，持股比例为41.9119%）送达的《关于提请董事

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函》。经审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王福先生作为单独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符合监事提名人资格。

公司拟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就以下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关于提名选举何智菲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关于提请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函》。

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4 日